

## 國立政治大學學生出國選課申請書（請於當學期選課更正前申請完成）

姓名		性別		學號		系級	系（所） 組（班）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出國選課資料	國別： 校名： 系所： (請填中譯名)			出國期限		自 學年第 學期起 至 學年第 學期止 (歷次出國合計不得超過二年)							
出國次別	第 次 (最多兩次, 合計不得超過二年) (上次出國: 學年第 學期起至 學年第 學期止)					連絡電話							
預定選修科目：所修學分除博、碩士班外，每學期不得少於六學分，並以實際修畢之科目及學分經系所認定者為準													
中文科目名稱				學分	中文科目名稱				學分				
系所主任		院長		國合處		生僑組		註冊組		教務長		校長	
						(女生免)							
注意事項	<p>一、申請時，請檢附擬選課大學與本校訂有學術交流合作或經本校專案核准之文件備查。</p> <p>二、學生於出國選修期間，仍應辦理本校註冊手續並繳交學費及平安保險費。</p> <p>三、學生修課期滿，應取具國外大學所修習之全部科目及學分數之正式成績單或成績證明書，並填具「出國選課抵免學分申請表」，經系所認定及相關單位會核後，送註冊組登錄於本校成績總表，始完成全部程序。</p> <p>四、出國申請核可後，如因故無法出國，請依規定辦理本校選課，並至註冊組申請註銷出國選課（最遲需於當學期選課更正日前提出，未依限辦理致當學期選課遭刪除或權益受損者，應自行負責）</p> <p>五、其他未盡事宜，請詳閱本校「學生出國選修課程實施辦法」(本校教務處網站之教務相關法規 <a href="http://aca.nccu.edu.tw/law/lawpage.dwt">http://aca.nccu.edu.tw/law/lawpage.dwt</a>)</p>												

\* 本表奉核後 ①請送註冊組各系所承辦人辦理出國學生資料登錄。

②申請時已收到註冊繳費單者，請檢附本單影本及繳費單至出納組辦理換單事宜。

<b>請送回註冊組</b>	出國學生資料登錄 (請蓋學籍專用章)	登錄後請影印分送申請學生、系(所)、國合處、生僑組(女生免)存查